

---

海得拉巴 – GAC 人权和国际法工作组会议  
2016 年 11 月 3 日（星期四）– 11:30 - 12:30（印度标准时间）  
ICANN57 | 印度，海得拉巴

马克·卡维尔 (MARK CARVELL): 好的。接下来，我们开始下一场工作组会议。人权和国际法工作组。很快启动会议。谢谢。

好的。鉴于我们一直以工作组领导团队自居，下面开始会议，还有不到一小时就到午餐时间了。

我刚刚说过，本次会议是人权和国际法工作组会议。从广义上来说，该工作组的工作职责是集中处理与人权及相关国际法有关的 ICANN 政策和程序问题。

我想向新加入工作组的成员介绍一下历史：本工作组于 2015 年 2 月新加坡会议期间成立，并且已通过授权调查范围。在今年 3 月召开的马拉喀什会议上，GAC 全票通过工作组授权调查范围。自此，开始制定工作计划。因而形成了本工作组三位联合主席共同掌管工作的局面，现在我来介绍一下。

坐在我最左侧的这位是 Milagros Castanon，GAC 秘鲁代表。坐在我左手边的这位是 Jorge Cancio，GAC 瑞士代表。我叫马克·卡维尔，英国代表。

Jorge 已传阅过本次会议的议程草案，是上个月中旬吗？差不多这个时间。17 号的样子。大约在 10 月 17 日传阅过议程草案。概括而言，草案建议首先考量新 ICANN 权利章程的人权核

---

心价值解释框架的开发进展情况。为帮助开展相关工作，我们从 CCWG 人权工作小组寻找了一位嘉宾发言人。该工作组的主席 Niels ten Oever，他就坐在我的右手边。这是第一项议程。

第二项议程：简要介绍刚刚出台的关于向 ICANN 申请基于社群的新通用顶级域的报告。欧洲委员会同事 Lee Hibbard 刚刚分发了这份报告，是两天前吗？这份报告刚刚出台，我想需要介绍一下，因为它从人权的角度对基于社群的通用顶级域问题进行了说明。因此，这与本工作组息息相关。

第三，还有另外一项议程。Niels，我认为您可以趁机谈谈跨社群工作组的最新工作进展，如果愿意的话。这是一项跨社群举措，旨在细致审视 ICANN 企业和社会责任的人权层面。在工作阶段 2 之前完成，无疑是跨社群利益相关方协商的延续，最近一直在针对新通用顶级域程序问题筹备报告。或许，您可以谈谈这个问题。好吧。

这是第 3 项议程将要讨论的一个议题，欢迎广大工作组同事踊跃发表其他建议。

议程草案就介绍到这里。如果据此达成共识并且对这项议程没有任何意见，我们将在此基础上制定正式议程。接下来，首先有请 Jorge 介绍 FOI 的第 1 项议程，即章程的人权核心价值解释框架。

谢谢。

---

有请 Jorge 发言。

JORGE CANCIO:

谢谢。非常感谢您给我这个发言的机会。我叫 Jorge Cancio，GAC 瑞士代表。

众所周知，在 ICANN 问责制跨社群工作组工作阶段 2 中。有一个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制定解释框架，其使命在于做出解释，建立根据工作阶段 1 建议确立的 ICANN 章程中提出的人权核心价值，相关建议已于去年 3 月马拉喀什会议社群全部通过。

CCWG 问责制工作小组的工作任务十分繁重，对于参加本次会议并见到 CCWG 工作小组报告员 Niels ten Oever，我们感到很高兴也很荣幸。接下来，我想请他为我们介绍一下这项重要 ICANN 社群工作的进展情况。

Niels，有请。

NIELS TEN OEVER:

非常感谢尊敬的联合主席给我这次机会展现我们共同实现的劳动成果，其间在座的一些优秀代表就人权章程解释框架开发提出了很多宝贵意见。

为了方便起见，我创建了一些幻灯片，从幻灯片中可以看出，目前 ICANN 员工仍在不断加载，为我们组织的热烈讨论和建设性讨论增添了一定的层次。

---

众所周知，加强 ICANN 问责制的跨社群工作组目前处在工作阶段 2，正在积极构建人权章程解释框架。

请切换到下一张幻灯片。

请切换到下一张幻灯片。

大家都知道，只有依据第 27.2 部分开发解释框架后，人权章程才能生效，屏幕上也反映出这一点。大家可以通过下一张幻灯片具体了解第 27.2 部分。

加强 ICANN 问责制的跨社群工作组在报告中强制推行这项工作，这一点在附录 6 和附录 12 中表现尤为突出。目前，我们正在落实这项工作。

请切换到下一张幻灯片。

迄今为止，我们开展了大量相关工作：记录 ICANN 人权章程讨论的历史背景，尤其是工作阶段 1 的工作，这样新加入工作阶段 2 的所有同事都能了解我们在工作阶段 1 开展的讨论及达成的协议。同时，还为 CCWG 报告提供了更多背景知识。

原因在于，在此之后，我还继续分析了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因为目前这是面向非国家参与者的主要人权应用框架。

---

众所周知，这些原则在制定过程中未必考量过 ICANN 需求；因此，我们对应用相关性和可能性进行了分析并将其运用到解释框架。

接着，继续开发解释框架草案结构，组建起草小组每周创建迭代更新，继而在每周例会上进行讨论。

请切换到下一张幻灯片。

依据当前的解释框架草案结构，我们会持续密切关注章程内容，而且达成共识，切实希望制定解释框架而非实施框架。我们只想指导人们理解和解释人权章程。

这就是我们目前讨论的几个不同部分。迄今为止，讨论主要集中于制定相关适用法律。不过，似乎在各个领域均将取得长足进步，这一点可通过下一张幻灯片进行了解，下一张幻灯片是由 ICANN 员工创建的新进展更新模板。非常感谢你们所做的这些工作。

大家可以在 CCWG Wiki 页面上查看这些幻灯片，人们可通过幻灯片定期查看工作组状态及正在开展的工作。当然，我们始终欢迎大家担任观察员或参与社群、加入电子邮件列表及每星期二 19:00（世界协调时）出席会议，积极参与相关工作。

JORGE CANCIO:

非常感谢，Niels。几位联合主席有什么意见吗？

---

未知身份的发言者： 卡沃斯。

JORGE CANCIO: 首先有请马克发言，然后再由卡沃斯发言。

英国代表: 感谢 Jorge 和 Niels 提供的最新资讯。正如您所说，获悉各主要领域和主要问题都取得了一定的进展，我感到非常高兴。也许我错过了某些信息，抱歉。可否根据您了解的情况谈谈推进工作和协商的时间安排？谢谢。

NIELS TEN OEVER: 非常感谢马克。根据目前预想的时间表，我们将制定一份草案，预计可在 2 月前由工作小组呈交 CCWG。接着，将可征询公众意见。我想刚好赶上哥本哈根会议。我们需要区分工作阶段 2 的简单主题和复杂主题。尽管竭力追求简便性，依然极有可能使人权问题陷入复杂的工作阶段漩涡，但我们希望最迟到 6 月完成全部工作。

马克·卡维尔: 好的，谢谢 Niels。GAC 工作组将在哥本哈根会议前，趁机会在此过程中面向 GAC 工作组发表一些意见并做出回应。谢谢。有请 Jorge 发言。

---

JORGE CANCIO: 谢谢马克。有请卡沃斯发言，然后是 Milagros。有请卡沃斯发言。

伊朗代表: 好的。非常感谢，Niels。首先，在我看来，您是一位非常称职的主席。非常感谢您的耐心和各种帮助。特别是，每当您说“请讲”时，总是会提出一些有力的观点。这是您的 [音频不清晰]。我认为，有时工作组开展的工作已远远超出自身的职责范围。在我看来，如果有人只想要一杯水，那么绝不会想到询问水的重要意义。水就是水。我不太理解人们口中的“解决”究竟是什么含义。有人说，解决是指处理。有人说解决是指提及。但是，我对处理、提及还是指示含义不存在任何问题。我不存在此类问题。人们还询问尽职的含义。这些都是无关紧要的问题。还有更多的人询问究竟什么是尊重。人们将尊重挂在嘴边数百次，却从未提出过这些问题。这些问题十分令人困扰，您一直非常耐心地听取所有人的意见。在缺少任何其他辅助的情况下，还指出了 Ruggie 原则这个大问题，人们对此表示反对。是的，Ruggie 原则包含两个部分。一部分与国家有关，与我们的工作无关。另一部分则关于商业企业。当且仅当论证 ICANN 可以作为商业企业，至少部分原则适用，才能试着应用 13a 和 15a 等部分原则，但仍存在一些反对意见，表示完全不适用，诸如此类。还有部分群体希望将人权作为学

术研究课题并加以深化，或在经过数年无所依托后撤销联合国人权委员会。包括 78 名成员等等。我认为，人们应当明白工作有期限。在人权解释框架问题上，绝不能像对待 ccNSO 一样持续长达 6 年。我们的时间有限。我们需要利用有限的时间开展必要工作，讨论真正需要探讨的问题。不能逐一讨论人们提出的所有相关问题并细致探究。否则永远也得不到答案。与此同时，我从某些人的解释中发现，人们在各抒己见的过程中完全转变了章程的意义。将“考量” (take into account) 改为“考虑” (considering)，二者的意义完全不同。将“承诺” (commitment) 改为“考虑” (considering)。将“可能” (should) 改为“可能” (may)。昨天有人指出，他们认为“可能” (may) 的强度高于“应该” (should)。我完全没有这种感觉，但这是一种情形。

我认为，人们需要加强彼此合作，尽管不得不出一定的解释，但限制时间依然十分重要。首先，仅对需要解释的方面做出解释。不要超出限定范围。其次是绝对有必要解释的方面。解释并不是要改变观念方向和增添其他项目，也就是说，倘若有人未能在工作阶段 1 纳入所需的项目，那么不能借解释的名义再次要求添加相关项目。这是不对的。谢谢。

JORGE CANCIO:

谢谢卡沃斯提出的这些有效建议。接下来，有请 Milagros 发表意见。



---

MILAGROS CASTANON: 如果大家不介意的话，我想用西班牙语发言。

我叫 Milagros。我完全赞同卡沃斯的观点。另外，我想说的是，我非常感谢 Niels 及全体工作组成员所付出的努力。大家确实投入了大量时间完成这项任务。工作十分周密。但有些时候，我很想知道为什么要选择某一个特定方向。以卡沃斯为例，我不知道有没有理由质疑 ICANN 框架的人权行动纲要。另外，我还阅读了工作组成员提出的意见，因面向的是私营机构，人们指出或者说对人权应用范围提出了质疑。据我所知，如果某一国家/地区签署或支持国际公约，比方说人权公约，那么这项公约将成为该国家/地区的联邦级法律制度的一部分。因此，将随即适用并演变成为当地私人企业部门法律。在这个背景下，我们提出的原则确实十分有趣，但却不是需要考量的唯一参考。《世界人权宣言》是主要参考，卡沃斯刚刚也曾指出，大家有些过于追求完美。有时，在某些主题中追求完美更加容易，例如这个主题。谢谢。

JORGE CANCIO: 非常感谢 Milagros。

.....关于工作组成员提出的 FOI 行为的实质性部分。好的，有请印度尼西亚代表。

---

印度尼西亚代表： 我想深入了解一下工作组，您还提到了 ICANN 与政府之间的互动内容，ICANN 或工作组认定，政府不需要遵循联合国制定的基本国际人权公约，如 ICANN 需要做些什么或者 ICANN 与政府之间是否需要就任何互动开展讨论。谢谢。

JORGE CANCIO: 非常感谢。卡沃斯，有什么要说的吗？

伊朗代表： 是的，我想对他的意见做一下补充。但我认为，ICANN 并未干预或扰乱任何政府，无论是否尊重人权和其他权利皆是如此。我们正在探讨 ICANN 如何依据其使命及核心价值推行人权。我们不会就 ICANN 与政府之间的互动展开讨论。我认为，没有必要对此进行干预。

JORGE CANCIO: 非常感谢。事实上，当务之急是建立核心价值解释框架，这是 ICANN 章程的一项指导原则，当然仅适用于 ICANN 本身而非政府。我不确定能否澄清印度尼西亚同事的看法。

我们还有一个问题。谢谢。

JAIFA MEZHER: 大家好！我阅读了草案，想了解一下执行机制。

---

JORGE CANCIO: 可不可以报上您的姓名和国家/地区？

JAIFA MEZHER: 大家好！我叫 Jaifa，来自哥伦比亚。

JORGE CANCIO: 非常感谢 Jaifa。还有其他什么问题或意见吗？如果没有，我想请 Niels 就目前大家的意见提出一些反馈。而后，我们还可以使用联合主席的身份发表其他意见。卡沃斯，您要先发表意见吗？然后再有请 Niels 发言。

伊朗代表: 是的，我想说的是，我们需要获得一项授权，目前正在实施工作阶段 1 及制定章程说明，不要强制执行。我想我们不希望强制执行。尊重，是的。但不是强制执行，也不是提供保护。ICANN 无法提供人权保护，也不能强制执行人权。只要表示尊重就可以了。这一点与政府不同。我们不是起草政府法案，而是起草 ICANN 章程。谢谢。

JORGE CANCIO: 好的。非常感谢卡沃斯。我想 Niels 必定可以就这个 FOI 问题发表一下看法。在 Niels 发言之前，还有人要发表意见吗？

肯尼亚代表：

是的，在 Niels 解答之前，我想谈几点看法。我叫 Kihanya。我来自肯尼亚。我想就哥伦比亚代表提出的问题发表一下看法。如果人们对解释框架的最终结论存在争议，将会出现怎样的结果？若通过之后，有人提出下面这个问题：如果进行查询，解释框架将发挥哪些作用？除此之外，还会产生怎样的结果？这延续了哥伦比亚代表的问题：除此之外，还会产生怎样的结果？

JORGE CANCIO：

非常感谢。我认为，这个问题最好由 ICANN 本身予以解答，本次讨论的主题是 ICANN 核心价值解释框架。我猜想，倘若大家对核心价值的含义及其解释框架存在争议，强制执行补救机制势必会有所帮助。接下来，我想有请 Niels 发表看法。

NIELS TEN OEVER：

非常感谢，Jorge。非常感谢您提出的问题，感谢您密切关注这个问题。

鉴于我是本工作组的报告员，我将会简要介绍一下目前开展的讨论。幸运的是，我们可以密切跟踪章程本身已经提出的指导，这是贯穿我们工作的主线，其中明确表明，在 ICANN 的狭义工作范围和使命下，我们尊重人权但不会强制执行人权。我记得，章程本身已经对强制执行问题做出了解答。依据章程规定，我们正在开发相关解释框架。但是，如果大家要求强制执行，那么首先章程是不允许的。如果寻求解决之道，我想遵

---

照 Jorge Cancio 提出的建议。但从第 27 条可以看出一点，确定解释框架前不能使用 IRP。目前确立了一系列问责制措施。有些可能适用于核心价值，有些则不适用。不过可以肯定的是，开发并批准解释框架之前，不能使用 IRP。这是第 27.1 条规定。

至此，大部分问题已经解决。

JORGE CANCIO:

谢谢 Niels。还有没有人要发表评论或提出问题？另外，我想马克可能希望就这项议题的第 2 点发表一下看法，联络制定 Ruggie 原则的联合国工作组，其中的联合国指导原则适用于商业企业。不过在此之前，我发现卡沃斯似乎有话要说。

伊朗代表:

是的，我想先谈几点看法。我记得，我们针对适用法律开展了长期讨论。包括公法、国际公法、私法、国际私法以及其他很多法律。广大法学家、律师和法务官员的观点存在分歧，幸好我不在此列。一些人表示，他们完全不理解这对国际公法有什么影响。他们所在的国家/地区根本不存在这种情形。综上所述，人们对适用法律这个具体问题存在大量不同的观点。希望 Niels 可以探索出解决所有这些问题的方法，为工作组摸索出一条发展之路。我不想占用时间，但这是一个不可避免的核心问题。适用法律是什么？这意味着什么？诸如此类。这是一个

---

重要问题，我们想先解决这个问题，再继续讨论下一项议题。  
谢谢。

JORGE CANCIO:

非常感谢卡沃斯。我猜想，我们闯入了管辖区工作小组的职权范围，不仅讨论国际公法问题，还会根据不同国家/地区的法律传统讨论私法。不过，我想 Niels 势必注意到，本次会议也引用了适用法律讨论。这个问题到此结束，可以开始讨论本议程的下一项议题了。我们来听听马克的看法。

马克·卡维尔:

好的，谢谢 Jorge。这项议题与联合国人权、跨国公司和其他商业企业工作组起草的指导原则有关。这组原则以联合国特别报告员 John Ruggie 的名义命名，称作 Ruggie 原则，按常理将直接适用于 ICANN。Niels 很可能确认，工作小组已就 Ruggie 原则相关性开展过讨论。人们可以趁机联络联合国工作组，工作小组参与者 Jorge 提议通过与联合国工作组建立通信开展联系，使人们了解 ICANN 工作阶段 2 解释框架流程的工作状况。

所以，我们将此视为一次机遇，建议此工作组予以支持，并通过为 Niels 工作组提供相关通信提案建立联系。

鉴于此，我将此作为一项提案呈现到大家面前，而且已经通过参与相关工作小组发出通知。

还有人要补充什么吗？

---

我看到伊朗代表卡沃斯要发言。好的，请讲。

伊朗代表：

是的，马克请讲。我也希望能够支持您的观点，但工作组意见截然不同。很多人不赞同对 ICANN 应用任何 Ruggie 原则。

至少 Niels 非常努力地挑选出一些具有普遍相关性的原则，如 13a 和 15a。人们可以仔细留意相关原则。不过，即便如此，仍然存在巨大分歧。一有人提到 Ruggie 原则，另外一些人马上表明这是实施问题而非政策问题。我们还未进入实施阶段。

因而，这些人又指出 Ruggie 原则是可选原则。可加以实施和考量，也可置之不理。

目前还未就应用任何 Ruggie 原则达成一致意见。一些人希望应用部分原则，一些人根本不想应用任何原则。

如果我说得有误，Niels，请帮忙纠正。

我通读了所有脚本并听取了讨论，结果就是这样。没有达成任何共识。有两三位代表对此表示强烈反对，无论提出哪一项原则，都表示彻底反对。Ruggie 原则不适用。

谢谢。

马克·卡维尔：

谢谢卡沃斯。

---

请 Niels 从主席的角度表达 Ruggie 原则对工作组的意义发表看法之前，我认为现阶段某些代表向工作小组提出的 Ruggie 原则适用性建议很有价值。沟通、联络及协同联合国工作组的目的，在于，根据联合国工作组的意见创造机会开展一些深入讨论。

在此过程中，我不仅认清了当前面临的形势，还发现机遇并确定了机遇的价值。

不过，我想请 Niels 谈谈看法，如果您愿意根据卡沃斯的个人参与经历发表对 Ruggie 原则作用的认识的话。

谢谢。

**NIELS TEN OEVER:**

非常感谢你们的意见。

我认为，人权自 1947 年开始提出，一直以来广泛适用于各国，倘若仔细回顾人权简史，会发现非国家参与者的适用范围得到了迅猛发展。起初通过了《联合国全球公约》，而后是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直到 2011 年才开始实行。

具体应用实体与一般企业略有不同，人们的心中也不十分清楚，不完全确定可能或应该采取的方法。必然会引发一些非常有趣的讨论，同样有助于我们开展相关工作。



---

从某种意义上而言，我们也在工作小组中开展一些开创性工作。在开拓过程中，尤其是在亲自拓展的过程中，额外征求意见确实有助于确定工作方向。

鉴于此，还必需搭建桥梁并实施进一步措施，我认为征求其他专家的意见很有帮助，比方说您自身和工作组。

马克·卡维尔：

谢谢。谢谢 Niels。

Jorge，抱歉。您在我之前亮灯。

请讲。

JORGE CANCIO：

抱歉，抱歉。我猜想，马克的看法类似，请补充一下。

我想澄清一下，本次会议的讨论目的是支持本工作组联合主席的行动方案，帮助 Niels 履行工作小组报告员的使命，积极配合负责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专题的联合国工作组，建立联系并征询他们对于相关问题的意见，例如这些联合国指导原则是否适用以及对组织的适用程度，有些人可能认为对商业企业会有所不同。

因而亟需投入更大精力帮助工作小组建立联系，使他们更深入地了解我们在该工作小组开展的工作。

---

不过，马克或许想进行补充。

马克·卡维尔：

Jorge，我想您准确把握了动机和我们可以对工作组工作做出的贡献。

还有人要补充什么吗？

卡沃斯，我看到你举手了。

我刚刚说过，这里存在疑问。我们是以工作组的身分表示支持，据此为工作小组提供帮助吗？

谢谢。

伊朗代表：

是的，我 [音频不清晰] 是否存在参与不均衡的问题？只有极少数 GAC 成员参与工作组。非常少。干预人数不超过 3 位。聊天中介绍的人数不超过 4 位。加入列表的人数不超过 5 位。其他各方的参与人数则要多得多。

如果大家愿意参与其中，我表示赞同，若要发表意见，我们应积极出席会议、参加活动、在聊天室或通过一定的干预形式开展讨论，并为我们提出的观点做出辩护。

如果保持沉默，有时人们会将沉默视为同意，其实并非如此。关于参与问题——抱歉，参与 CCWG 工作阶段 2 的杰出 GAC 同

---

事较少，这两个重要工作组的成员尤其少之又少。另外一些代表则十分活跃。谢谢 Jorge。无论在会后、会上、聊天还是对话中，他都付出了大量努力。有时候，与各方的电子邮件通信多达数十封，非常感激大家的高度支持。但是，其实通信很少。两三封的样子。显然是不够的。

如果希望实现自己的想法，必须投入更多的精力。

谢谢。

JORGE CANCIO:

非常感谢卡沃斯。我认为，您提出的观点十分必要，我们需要提高参与度，使同事们更加积极地参与相关工作，特别是该工作组中对人权和国际法感兴趣的成员更要踊跃参与。

我们正在开展 CCWG 社群工作，必需积极参与，踊跃发表意见，表达自身对这项重要工作的看法。

我认为，一旦发布草案征询公众意见，将需确保联合主席在此工作中传阅这份草案，我们将努力跟进 GAC 意见，直至达成共识，至少要做出推断。帮助全体 GAC 成员和全体工作组成员面向工作小组发布我们的观点。

除了这项重要观点以外，我想我们赞同可以帮助 Niels 联系联合国工作组。接下来还有一项议题——这项议题经过讨论，考量的是 GAC 全体会议可能提出的意见。

---

我认为，暂时可以公布本协议，还有我们开展的相关讨论，但或许还不是时候征询 GAC 意见，我刚刚说过，必须等到公共协商流程形成稳定草案，届时才能由本工作组组织 GAC 就此问题提出的意见。

接下来，我想我们可能会讨论一个令人振奋的主题，我们刚刚发布了一份极为周密的报告，直接指向欧洲委员会关于基于社群的申请和人权启示的议程和研究。

马克，要做简单补充吗？

谢谢。

马克·卡维尔：

好的，谢谢。

这主要是为了确立 ICANN 方法和战略，扩展推行域名系统。这是欧洲委员会开展的一项重要、全面的成熟工作。关于跟踪 GAC 进展的群体，在很多情况下，之所以缺乏对新通用顶级域申请进度的认识，是因为社群资源极为有限。倘若跟踪特定公众利益问题的处理过程，势必会发现大量系统性和流程缺陷，这是基于社群的通用顶级域申请人根据当前一轮工作的经验得出的结论。

这份报告昨天刚刚发布，其中针对解决这些不足和缺陷提出了大量建议。

---

实际上是为了预测未来可能发生的场景，即扩展域名系统的深化流程——预测 GNSO 最初对新一轮通用顶级域确立的愿景，使广大社群可以趁机自行建立顶级域，从而维护社群本身的利益，加强社群间的沟通能力，使它们能够向更广阔的世界通报社群工作成果及其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GNSO 也具有同样的机遇。回首政策制定早期，十分突出的一点在于，我想大部分评论者都会表示赞同，倘若丧失愿景，随着通用顶级域推出的纯商业性提案大范围置换，特别是在商业申请人与社群申请人因争用域名发生冲突时，鉴于资源有限，社群只能通过争用流程寻求出路，很多此类社群以失败而告终，或者发现需要通过高度资源密集型流程据理力争。

这份报告从社群机遇的角度对这个问题进行了审视。在这个问题上，我认为欧洲委员会为 GAC 工作做出了重大贡献，这份报告将进一步融入 ICANN 流程。

众所周知，欧洲委员会是一个由 47 个成员国组成的组织，另外还设有 5 个观察员国：加拿大、日本、墨西哥、美国和梵蒂冈。其中设有互联网治理战略。现已完成一项四年战略，目前正在推行下一项互联网政策四年战略；主要从权利、言论自由和集会自由等角度处理互联网治理问题。因此，与基于社群的通用顶级域息息相关。其中很多问题意在创造言论自由和集会自由的机会，我在会议开始时进行过说明。

---

因此，欧洲委员会积极参与本次会议，希望随着工作的持续推进，该工作组能够继续支持工作。欧洲委员会——我本人是欧洲委员会媒体和信息社会指导委员会在斯特拉斯堡的英国代表。委员会部门负责人将在周末参加 GAC 会议，他将会向 GAC 全体成员详细说明相关情况，同时还会向 GNSO 和董事会介绍这项重要工作。

我们有很多机会深入了解这份报告及其建议，若就这些建议达成一致并审批通过，将进一步说明如何实际履行 ICANN 的权利承诺。

这份报告的重要意义就在于此。请看一下。

ICANN 社群已发出相关警示。如果在座代表关注 Facebook 及其他社交媒体站点并对 ICANN 流程做出评论，势必会发现这份报告已引发极大的关注。

就 GAC 流程而言，报告才刚刚发布而已。

因此，我们将以欧洲委员会的身份向 GAC 全体人员提出建议：自现在起到哥本哈根会议期间，请 GAC 同事针对报告及报告建议积极发表意见，期望在哥本哈根会议上就这些建议向 ICANN 社群和董事会广泛提出意见，包括是否赞同所有这些建议。

报告状态介绍到这里。这份报告极为重要，该工作组如何才能确保报告背景、当前一轮的体验及报告提出的建议能够在权利、言论自由和集会自由层面产生共鸣？

抱歉，这项议题的介绍很长，只是希望充分展现它的重要意义。衷心希望大家抽出时间仔细阅读报告。这份报告并不很长。其中提出了一些非常清晰明确的建议。报告由二人合作编译而成，Eve Solomon 是一名律师兼国际媒体顾问，Kinanya Pijl 是一位佛罗伦萨欧洲大学研究所的法律博士研究员，两位法律精英依据经验共同审视这个问题，并从法律和权利的角度确定未来发展方向。

大家看一下。如果仔细阅读执行摘要，会发现其中指出了一些重要问题、经验和挑战。报告以大量访谈工作为依据，其中一些访谈在赫尔辛基完成。在座的少数同事也可能接受过报告作者的采访。他们可能采访过你们。他们开展了极为全面的研究，包括积极采访，这一点在报告品质方面得到了充分体现。

我要报告的内容就这么多。现在，还有人要补充什么吗？卡沃斯。好的，谢谢。

伊朗代表：

好的，马克，非常感谢。信息十分全面。还提出了少量建议和问题。您建议 GAC 成员自现在开始到哥本哈根会议期间对本项建议进行研究。我对此没有意见。但是，此后人们还应就需提出的各项建议准备第一版草案，这种做法更为妥当。我们应该以意见的形式提出这个想法。而不是采用建议形式。因为建议远远不能表达我们的希望。但是，意见就不同了。接着提出意见，我们应仔细留意章程的新要求，意见应与章程保持一

致，希望会或可能还应提供基本原理，必然需要提供基本原理。但是，RAG 目前面临的问题在于，RAG 的其他成员对此同样有着浓厚的兴趣，但他们不属于欧洲大陆，也就是不在那 46 或 47 个国家/地区之列。GAC 拥有 166 个成员，依此类推。广大成员有着共同的利益，在基于社群的通用顶级域层面享有相同的利益。我要说的最后一点是，其他 ICANN 社群的反应如何？包括 GNSO 及其他一些社群。董事会成员是否做出某些正式或非正式反应。究其原因，如果最终征集的任何意见与章程相符，我们将获得理论支持，继而提交董事会，或许人们需要确定是否提出意见，同时也要看看其他社群的反应，其他社群往往会表示，GAC 可以更快速地掌握意见，而其他社群的渠道则较慢。他们不得不启动 PDP，必须两次发布征询公众意见，有时甚至要发布三次，如此这般。一切只为征询各方意见。大家的反应速度较慢。谢谢。

马克·卡维尔：

谢谢卡沃斯。您提出的一系列建议非常重要，我已进行记录。我想指出一点，除征集全体 GAC 同事的意见以外，当然还要突破欧洲委员会成员的限制，在 GAC 全体会议上提出建议，并在现阶段的后面几轮工作中作为意见提交至 PDP，不是为了获得 GAC 的支持，而是为了加快其他选区的互动，同时也为了使 CCT 依据《义务确认书》实施审核。我想强调这一点。请下一位代表发言——再请三位发言，就不得不结束讨论了。



---

剩余的时间不多了。如果大家可以保持发言简短和连续性，我们将尽量请更多的同事发言。谢谢。

印度尼西亚代表：

谢谢。我知道，午餐时间很短。现在，我还想就前面的评论谈谈自己的看法：ICANN 如何与政府开展互动？但在发展人权及出台 ICANN 法律的过程中，请记住，很多政府对这两个主题持有不同的观点，以人权为例，某项人权对某一国家/地区可行，但对其他国家/地区则可能不可行。对此，政府可以采取如下行动：如果不赞同 ICANN 对于特定人权的观点，那么可以阻止规定或内容乃至阻止申请，直接阻止互联网的某些部分或采取类似行为。在此过程中，我们或许可以考虑采取此类行动。谢谢。

马克·卡维尔：

好的。非常感谢。下面有请美国代表，然后是坐在最远处的那位同事。噢，他们先发言吗？抱歉。好的，请讲。抱歉，我记得那面有一个人举旗。

NICOLA TRELOAR：

抱歉，Nicola，来自新西兰。感谢您通过这份报告加深我们的认识。审视欧洲观点及听取 ICANN 社群意见对我们很有帮助。

---

我有两个问题。一是，可否发布一个链接？我不太清楚文档位置。另一个问题是，欧洲委员会的议题状态如何？征求意见、已获支持，还是仍在讨论之中？谢谢。

马克·卡维尔：

谢谢。关于第二点，我们敢保证已通过有效途径传阅链接。第二点，这是欧洲委员会委托制作的报告。大家可能还记得，他们早在赫尔辛基会议之前已接受这项任务，并在赫尔辛基会议上得以确认。因此，这份报告由他们委托制作。但是，斯特拉斯堡指导社群尚未审核这份报告及其建议，因而尚未加盖欧洲委员会部长委员会印章。状态介绍到这里。希望能够澄清这一点。谢谢。

下面有请美国代表提出最后一个问题。谢谢。

美国代表：

谢谢。Ashley Heineman，来自美国。我想从 GAC 历史实践的角度提一个问题并说明潜在问题。GAC 将其建议作为其他工作组的工作基础是否标准、适当而且可接受？我没有读过文档，因此无法提出实质性意见。但从评论、提供建议或支持机构工作的角度，GAC 认为这样是否适当？我发现，目前正在征询意见和建议，但需要推出具体相关文档，我想知道这是否为现行惯例，还有我们是否全盘考虑这种做法是否恰当。谢谢。



---

会上介绍 CCWPHR 的新工作。新德里印度国家法律大学的通信治理中心开展了大量出色的工作，对 WHOIS 和 RDS 诉讼程序的人权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印度 CIS 开展了大量工作，不仅确定了新顶级域对人权的影响，而且还提出了若干需要讨论的其他主题。热切盼望大家出席会议，共同协商处理 ICANN 的人权课题。谢谢。

**JORGE CANCIO:** 谢谢 Niels 严格遵守 1 分钟的约定。我们还将召开一场非常重要的即时会议，那就是午餐，有请 Olaf 进行详细说明。

**欧勒夫·诺德林 (OLOF NORDLING):** 当然没问题。下面发布一条有关生存大计的重要消息。与流行做法相反，我们将提供免费午餐。大楼北侧的玻璃门外供应免费午餐。请大家由此出门右转。临近 1 号大厅。为此，大家已领取午餐券，证件上标有注册信息，请用券就餐。不只是今天，整个星期都将持续有效。接下来，我想我们可以结束会议了。因为 GAC 运营原则工作组将于 13:45 开始在这间会议室召开下一场会议，我们必须腾出空间。

**马克·卡维尔:** 谢谢欧勒夫，非常感谢您的说明，同时感谢在座各位一直出席人权和国际法工作组会议。在哥本哈根会议前夕的几个月中，希望大家继续积极参与工作组的工作并投身工作小组工作，之

---

前卡沃斯也曾发出过同样的呼吁。在人们的积极参与下，工作小组势必可以有效开展工作并保证适当水平的多样性。本次会议到此结束，诚邀大家继续参加会议。会议结束。尽情享受午餐。谢谢。免费午餐。谢谢。

[听力文稿结束]